

# 評論

## (一) 作用

評論屬於議論性的文章。議論文也有人稱為說理文、論說文、論辯文等。一般論辯說理的文章，都是以議論為主要的表達手段，通過判斷、推理等邏輯方式來闡明事理。在這個層面上，評論跟其他的論說文沒有分別。但是一般論說文可以用來論辯一些比較抽象的道理，或者闡明某些現象；而評論則必須針對比較具體的人物事件，就其有關方面作出批評議論。比如同是討論「習慣」，一般論說文可以泛論習慣的形成、好壞，而不一定需要聯繫到個別人的個別習慣；但評論則必須針對某些人的某些習慣對別人以至社會的影響來加以議論，不需要像一般論說文那樣正反理論、面面俱到，議論的目標對象比較明確。

## (二) 應用範圍

在我們日常生活裏，可供評論的事物相當多；從內容方面考慮，常見的分類包括人物評論、時事評論、經濟評論、政治評論、軍事評論、文學評論(包括書評)、藝術評論(包括影評、劇評、樂評)等。

人物評論是針對某個或某些人物的言行、成敗、功過等作出評論，而作為評論對象的，通常是對社會有一定影響、知名度比較高的人，像政治領袖、科學家、文學藝術家、思想家、知名歷史人物等。其餘時事、經濟、政治、軍事等評論則分別針對一些社會/政治事件、施政方針、經濟政策、軍事策略或部署等提出作者的議論和批評。這些評論有時候可以以專論文章的形式發表，有時候可以以專欄的形式發表，如果執筆者是報館的編輯，他的論述同時代表了報社的立場和觀點，則又可以以社論的形式發表。

至於文學評論和藝術評論，則是針對某些文學藝術作品的風格或優劣、作者的技巧或成就貢獻，文學藝術的思潮等，表達撰寫者的意見。

可見只要我們對日常生活裏任何一個生活範疇的任何課題有意見，都可以寫一篇評論文章，在報章雜誌上發表。

對各種事物有所評論，既可以提升人們對事物的理性認識，促進民眾之間思想意見的交流，使事理越辯越明，甚至可以通過這樣的議論批評，形成輿論，造成聲勢，間接或直接影響事物的發展、政策的制訂，或新發現、新理論的產生。一個開

明進步的社會，應該容納和鼓勵各種各樣不同觀點的評論。不管是主事者或者評論者，都應該重視和珍惜評論文章所能發揮的傳意功能和社會功能。

### （三）寫作注意事項

多數論者都認為：一般議論說理文章的三大要素是論點、論據、論證。論點是一篇文章的觀點和主張，也就是文章的中心思想，表明作者對某個評論對象的態度和評價。評論作為議論文的一種，對於所議論批評的人或事，是支持、是反對、是斥責、是讚頌……，都應該有明確的立場，因而一篇評論文章應該只有一個中心論點，而不應該同時出現幾個不同的論點。否則，文章的論點不可能明確，不可能鮮明。當然，在中心論點之下，可以有若干個分論點，但是這些分論點必須與中心論點保持一致的基調，從不同的側面闡明作者的觀點。

論據則是用來證明論點的材料和依據。有充分的理由和依據，所提出來的論點才能夠有說服力；一篇評論文章是否成功，不但在於它的論點是否明確，更重要還在於它能不能用具體的材料事例來說明論點、支持論點，使文章中提出的意見觀點顯得有根有據，合情合理。從另一個角度看，論據是論點確立的基礎。論據越真實、豐富、典型，論點就越具說服力。

有了充分的論據，我們還必須把有關的論據分析歸納、整理綜合，將他們當中隱含的道理跟文章的論點互相聯繫配合起來，才能使論據發揮支持論點、說明論點的功能。這種借助論據來說明論點的過程，就叫論證。可見由提出觀點，到提供依據，到予以證明，是一個完整的論辯過程，中間三個環節，缺一不可。評論作為議論文的一種，基本上也包含了一般議論文的這些要素。

當然，以上所述議論文的三要素，只是就內容而言的。從手法上來說，立論的方法可以用歸納法，也可以用演繹法、例證法、類比法等。歸納法先舉若干例子，通過這些例子的共同特性，歸納出一些普遍的道理，作為文章的中心論點。演繹法根據一個已經得到論證的原理，提出適用於這個原理的個別例子，依據原理對這個例子下判斷，從而由一般原理推出特殊情況下的結論。例證法先帶出論點，然後羅列例證，通過典型事例，證明生活中確實存在某種現象或某種事理，從而印證自己的論點。類比法則把自己所要論證的事物與另一種已知或公認的相同或類似的事物做比較，用公認的事物來推論或證明這一事物。因此在結構上，並非一定按照提出觀點、提供依據、予以證明這樣的論辯過程來安排文章內容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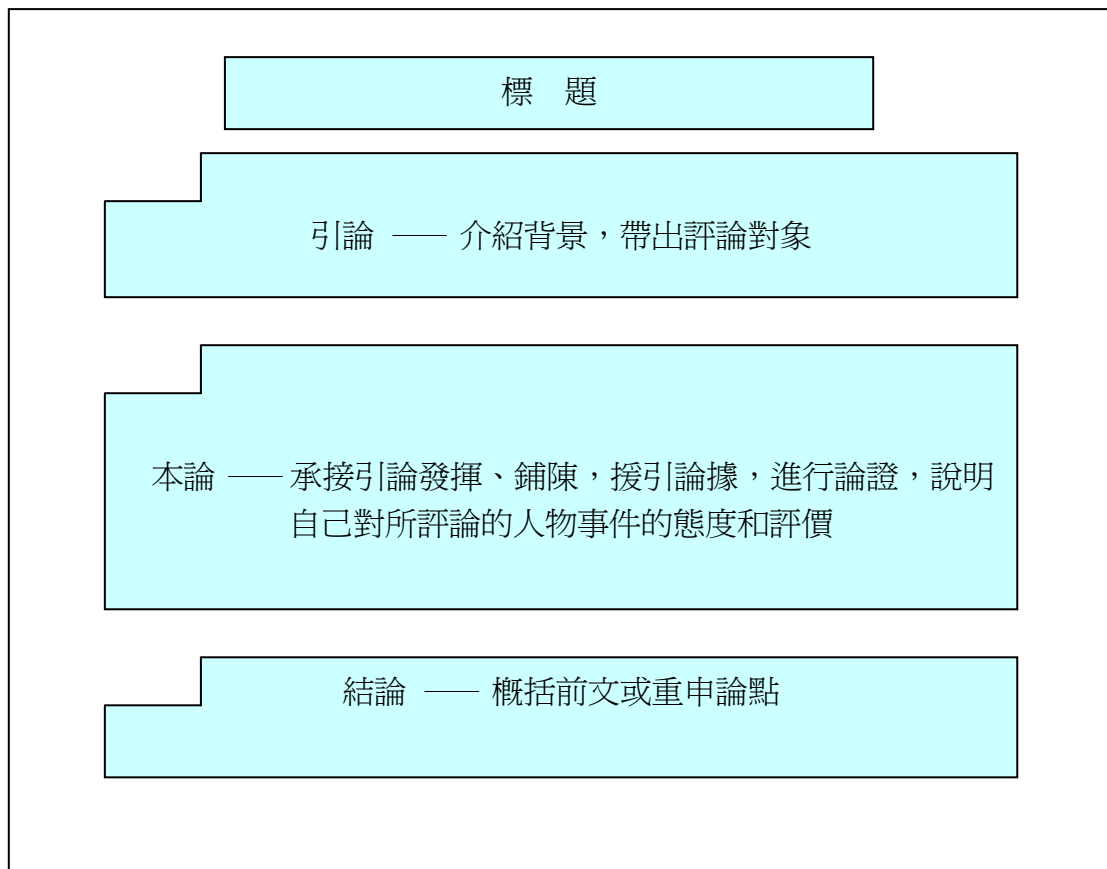
在具體的表達手段方面，寫作評論跟寫作其他議論文一樣，由於要清楚地表明論點，並達到立論正確，以理服人的目的，因此要特別注意文章的條理和系統；清楚地畫分段落，成為一個很重要的要求。文章中的每一個段落，都應該是一個完整

思想的表達；好的議論文章，往往會在每一個段落中，包含一個明顯的主題句，揭示整個段落的主要思想。

段落與段落之間，需要形成有機的結合，互相呼應連接。中國傳統的「起、承、轉、合」之說是一個極具概括能力的寫作原則；就算是西方，也有類似的說法。西方人所說的 introductory paragraph 就是「起」，transitional paragraph 就是「承」和「轉」，concluding paragraph 就是「合」。也就是說，不管使用的是歸納法、演繹法還是其他論證方法，段落與段落之間大致上還是應該依照「起」（引論——介紹背景，帶出評論對象）、「承」「轉」（本論——承接引論發揮、鋪陳，援引論據，進行論證，說明自己對所評論的人物事件的態度和評價）和「合」（結論——概括前文或重申論點）這樣的格式展開的。

至於段落中間的句子，也應該做到互相銜接連貫。中國古代所謂的「文氣」，其實就是文章流暢連貫的結果。要達到這樣的效果，可以利用各種各樣不同的修辭手法。以論辯性文章來說，可以通過關鍵詞語的重複、代詞和關聯詞語的使用來達成。關鍵字眼表達了文章中的一些重要概念，適當的重複，不但可以使這些重要概念在讀者心目中留下比較深刻的印象，還可以形成一定的呼應關係和節奏感。代詞一般要在它所替代的事物已經出現了以後才能使用，否則讀者會不明所指。適當使用代詞不但可以避免詞語運用上的無謂重複，還可以使代詞與它所替代的詞語之間形成一定的照應聯繫，發揮篇章連接的功能。至於關聯詞語的運用，則可以更加明確地說明句子與句子之間的邏輯聯繫，使文章條理彰然，綱目清晰。

#### (四) 空白格式範本



## (五) 示例

### 例一：時事評論

#### 全民換身份證必先諮詢

正當三十萬市民為爭購「湯多金」股如痴如醉之際，大家不可忘記資訊科技不只是帶來生活上的方便，同時也方便政府收集、儲存、利用大量有關每個市民的資料，對個人進行各種審查、監管控制。

自一九八一年開始，香港法律規定，警察有權要求任何人出示身份證明，若不能出示證件，即有可能要負上刑事責任。雖然法例並無限定必須是以身份證作證明文件，但是實際上市民已養成習慣，隨身攜帶身份證，預備隨時接受抽查。

#### 智能卡開啟龐大資料庫

但身份證不只是一張證明身份(例如是否香港永久居民)的證件，同時也是一個檔案號碼。審查身份證的警員，憑此號碼可以得到關於持有人的資料紀錄。同樣，海關人員查證，也可以得到有關持有人的紀錄。

只要想一想，日常有多少事項涉及出示身份證，就可估量這個到處張揚的「密碼」可以開啟多大的資料庫。

#### 新身份證用途語焉不詳

目前，這些檔案仍是個別處理，並且大部分以人手操作，彼此之間不一定有連繫。每個檔案的資料也是有限，因為大部分需人手蒐集。

試想，要是身分證不再限於以照片、出生日期等簡單資料作身分證明，或憑號碼查持有人的檔案，而是本身就是一個電子資料庫，所記錄的資料包括多方面而詳盡，每次用身份證都記錄上新資料。查證的人一下子可以“閱讀”到多個資料庫的資料，甚至個別的政府部門資料庫連成一體，到時，身份證就會成為另一種工具。Big brother is watching ——「大阿哥盯著你」——就會成真。

入境事務處上周三在立法會的人事編制委員會要求保留一個副處長職級的職位，繼續主持一項有關簽發新身分證的研究。表面上，入境處的要求只是基於目前處理簽發身份證的電腦系統已過時及太殘舊，並且舊身份證容易假冒、偽造，所以需要研究更新制度及添置新電腦系統，而在過程中同時研究更大幅改革的可行性，使身分證更能追上新時代新科技新要求。但事實上是否這麼簡單？

六百萬多市民全體換領新品種身分證，而按立法會文件透露，該身分證會用最頂尖的科技，以「智能卡」的方式，載錄包括生物特徵的資料。總共儲存什麼資料，文件語焉不詳，用途也不詳，法律根據也不詳，但研究可行性的過程涉及與內地及澳門當局磋商，將來方便出入境、簽證等用途。

### 輕描淡寫難令市民放心

這是非常影響深遠的頭號大事，不但涉及個人私隱，而且可以成為政治監察追蹤的有力工具。然而卻到今沒有進行過任何諮詢，非但事前未嘗在立法會任何一個事務委員會提出，要求暫時稍擱置，待事務委員會討論之後再提出，也為代表官員所堅拒。究竟背後目標何在？輕描淡寫的煙幕之下，鐵腕再然。急不及待，是否需趕上配合《基本法》二十三條的立法日程？

當然，以上疑慮，政府會譏為神經過敏，又或捕風捉影。然而，在這些重大問題上，政府一日不交代明白，市民一日難於安枕！

(資料來源：明報 2000 年 3 月 1 日)

### 例二：經濟評論

### 網上廣告收益不大

鄧建初

以市盈率(P/E)，衡量股價的方法，對在現階段仍然虧蝕的互聯網股來說，並不適用。因此基金改用以「人頭計數」來計算其價值，原因是既無法以市盈率來衡量，但又要向顧客交代，惟有設計一個認為可以衡量股值的指標，給市場一個共識，並讓其他人接受其想法。即使現時不賺，將來如能大賺亦足以彌補損失，所以還可以將盈利推遲一段時間也不打緊。試想想，互聯網最終仍要靠收費或廣告來提供盈利。現時香港市場多免費上網，但網民則對廣告並無太大興趣，一見廣告即點擊其他有用的網頁，故廣告效益並不如電視般理想。筆者認為，除了網上售賣貨品，證券業網上買賣較有可為外，其他資訊傳遞不可能收取太多費用；所以將來能夠壯大的始終寥寥可數。網絡股熱潮終有爆煲一日，那時候，有土斯有財的理念又會再次重生，物業價格就會回升。

(資料來源：香港經濟日報 1999 年 10 月 6 日)

## 高危樓宇安全問題應先解決

在接連發生樓宇石屎剝落擊斃女小販及商場「假天花」墜落險告傷人等事故後，署理政務司司長孫明揚昨日透露，政府將會在下一個立法年度重新提出強制性驗樓的建議，事前並會進行為期一個半月的諮詢。

看來，血淋淋的事實已再度喚起人們對樓宇結構安全問題的注意。

事實是，樓宇結構安全在本港這樣一個住屋、人口高度密集的城市，已經成為一個極其嚴重的潛在危機。據去年一項調查顯示，本港由二十年至四十年樓齡的一萬三千多幢樓宇中，有近半數存在各種不同程度的潛在危險，其中，更有七百多幢被專家評定為存在即時危險，必須立即進行檢驗及維修。另一項數字是全港有半數樓宇即二萬五千多幢是超過二十年樓齡的，也就是說，樓宇結構老化已不是個別的而是普遍存在的問題。

除了樓齡因素外，本港樓宇結構安全的另一大隱憂，就是各式各樣大量非法僭建物的存在。過去很長一段時間，由於寸金尺土，居住環境擠迫，不少住戶紛紛在樓宇居住範圍外進行各種擴張、搭建，包括把原本用作晾衣、納涼的天臺、露臺密封成房間，加建大面積的鐵籠，以及花籠、花架等。這些僭建物大都沒有經過正規的圖則工程審查，屬非法違章建築，存在一定的危險性，加上冷氣機等附加物，墮下傷人的事件過去已一再發生。

在過去港英管治時期，只知推行高地價、高租值的「三高政策」，對樓宇結構安全問題長期漠視不理，大量「欠債」，造成今日大批樓宇老化失修及僭建物處處、拆無可拆的嚴峻局面。

面對一而再發生的途人傷亡慘劇，樓宇結構安全問題已到了不能再拖、再迴避的地步，必須立即行動起來，作出處理。而當前的關鍵措施，是切實推行強制性驗樓計劃。按九七年七月政府提出的有關計劃，全港二萬五千幢二十年以上樓齡的樓宇將被納入強制檢驗範圍，「由舊及新」，首批推行對象，為四千五百幢四十年樓齡的樓宇。但是，有關建議在立法會遭議員反對而未能通過。

無疑，有關強制性驗樓計劃，在推行上的確存在一些困難，例如一些舊樓因年代久遠，業權責任不清；一些舊樓業主為年老長者，無力負擔驗樓費用；更有一個普遍問題是部分舊樓沒有業主法團組織，驗樓工作根本無法推行。面對這些困難，的確需要逐一加以研究、解決，但樓宇結構老化的現象只能是拖延越久越嚴重，問題不可能自動消失或解決。因此，儘管困難再多，有關計劃仍是必須堅決推行，否則情況只會越來越難以收拾。

為協助部分業主解決費用問題，當局已設置五億元的維修貸款基金，但反應未如理想，至今申請者僅十七宗，貸出款項僅六十多萬元。這就說明費用問題並不是阻礙

驗樓計劃推行的最大障礙，問題在於計劃的宣傳、推行未夠普及，很多人的樓宇安全意識尚未建立或有待提高。

因此，眼前當務之急是，政府有關部門必須首先「集中火力」，強制七百幢有迫切危險及四千多幢四十年樓齡的樓宇進行驗樓，經濟有困難的給予貸款，未有業主法團的協助組織，總之千方百計要完成對這一批「高危」樓宇的檢驗工作，以及跟進、督促維修。然後再由此及彼，推廣到三十年樓齡的一批樓宇。飯只能一口一口吃，問題既如此廣泛存在，如果把對象一下子遍及全港樓宇，徒事倍功半，倒不如分期解決，立竿見影。

對政府決定下一個立法年度重提強制性驗樓之議，各政黨議員不應以居民利益、社會安全為「賭注」，為博取部分市民好感而反對條例的立法執行。強制驗樓無疑存在一定的「擾民」成分，因問題曠日持久，困難已無可避免，但不解決則只會付出更沉重、更「擾民」的代價。與其以人命傷亡為犧牲品，不如「壯士斷臂」，痛下決心切除這個隱患好了。

(資料來源:大公報 1999 年 8 月 13 日)



## 心靈底蘊的展露

——評《哭與不哭》

好的作品，往往可以從不同的層面去解讀。《哭與不哭》即是一篇敘事佳作。寫親情，寫死亡，寫人情，但歸結起來，都離不開心靈內蘊的揭示。

就敘事的內容看，本篇寫的是：「我」由於舅父突然亡故而引發內心的情感嬗變。因為是「近距離接觸」，加上平日親情淡漠的關係，故「我」開始時是拒絕「死亡」的，直到最後才接受死亡的事實。此中，有親情、生死、身內身外、情感理智諸種元素的交互作用，從而再現了人性斑駁的景象。

瞧瞧那個年輕的「我」，怎樣一次次地用意識去掌控情緒，但一直都未能奏效。然而一旦情感淹沒了理智的堤岸，當潛在的心潮湧動起來時，男兒淚便奪眶而出，內在的「我」終於突破自身性格的規限，心靈的底蘊即時顯露，眷戀、寬容、悲憫之情也隨之而至。於是，「我」親近了已逝的親人，同時也更新了活著的自我——冷漠、疏離、逆反，在淚眼盈動的一瞬間，全都消解了。

就情節的處理看，作者確是花了一番功夫的。即如在順序的敘述中，安排了對比。一面是家人與「我」的情感反差（哭與不哭）；一面是「我」前後兩段的情感變異（不哭與哭），這就形成敘事的張力。試想，當讀者面對那天呼天搶地、歇斯底里的嚎啕痛哭，及不聲不響、死死守著情感「紅燈」的強烈對照的場景時，能不悚然心動？又如，文中也細心地安排了伏筆，即寫「我」在壓抑哀傷情緒時，內心始終忐忑不安（「忐忑」一詞用得頗好），末了，終於演化為決堤的淚波，將情節引向高潮。

本文沒有太多的背景鋪敘，有的只是事件和心理。文內對「我」心理轉變的分寸的把握，可謂恰當。例如，瞻仰遺容時，感到舅父的身軀比過往更加熟悉。「熟悉」二字，語意豐厚。可以說，那是舊日親情在當下的折射；也可以說，是對已故親人的重新認識和情感認同；更可以詮譯為「我」對死亡事實的接納……

自然，本文也有瑕疵，個別情節交代不周。如在未證實舅父死訊時，媽媽竟以「白頭人不送頭人」為由，阻止婆婆上醫院，似不合情理。另，文尾寫「我」對死亡的感覺也顯得空泛一些，可略作充實。

（資料來源：香港理工大學中國語文教學中心陳家春先生）

## 電影會死去嗎？

史文鴻

九九年一月十一日晚上，《香港電影雙周刊》舉辦了慶祝該刊物二十週年的放映會，大會所放映的影片及放映後舉行的討論會主題均集中在電影會否死亡的問題上。

### 為甚麼電影會成為會死的病人？

電影經歷了百多年歷史，究竟患上甚麼病症，會使人懷疑它會否死亡呢？其實回顧電影的百年經歷，也曾經歷過要掙扎求生存和被人質疑會否死亡的階段。最明顯不過的，是五、六十年代電影的冒升，西方的電影，特別是美國電影，入座率開始飽和及下降，那時就有人擔心電影已經走上死亡之路。當時由荷里活帶領的商業電影就以瑰麗的彩色、極度闊銀幕及大製作回應，挽救可能被電視取代的電影。

其實這個階段香港已經通過，七十年代初電視在香港冒起，到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走上收視高峰，也分別使粵語及國語片受到很大的衝擊。可是，粵語片就如荷里活電影般脫胎換骨存活下來，國語片則於八十年代之後死了。死與不死，其實是相當複雜的問題。

### 電影是甚麼？

電影最狹窄的定義，是一種技術上的界定。它要以菲林或膠片在大銀幕之上放映，而觀眾要在電影院中欣賞這類電影放映。事實上，目前對電影會否死亡的憂慮正正是由這方面引發的：首先是放映硬件及軟件，如 DVD 在質素上、VCD 在價廉及普及程度上，均能影響到電影放映的收益，加上翻版猖獗，使製作成本不菲的電影生產冒上更大的風險。

不過，電影作為一種文化，還可以有其他起碼三個不同層面的意義：首先是電影經歷了近百年的發展，已經成為一組重要的社會紀錄或檔案，世代的人還是會繼續應用這些檔案的，儘管應用的方式不一樣；如幾十年前的報紙，今天的應用方式變成了微型膠片。

電影更深刻的社會意義，是它本身也是一種藝術形式，盛載著重要的藝術價值。今天的藝術欣賞和研究，已經多了一項電影，一些高等學府也開設電影這門學科。要求高質素藝術的研究和欣賞，還是要看電影，而不是影帶或影碟。後者和前者的關係，就像真正繪畫和畫書之間的關係。有沒有學者一生用畫書教畫而未看過真跡的呢？起碼他會要求大家以看到真跡作為藝術體驗的最終依歸。

最後，電影更是一種生活方式，這種生活方式可以高檔得像去博物館，也可以是屬於大眾品味，結合商場的購物、消閒及娛樂的消費模式。前者強調的，是偉大的經典電影；好口碑的電影作品，都會吸引到大量觀眾欣賞，電影院會是電影藝術公眾的朝聖地。對後者來說，電影是現代人消閒娛樂生活的一個環節，也肯定有很大的吸引力。

面對以上各環節，電影業的萎縮及人們對其死亡的擔憂，肯定來自不同的理解。第一是藝術欣賞和研究越來越依賴影帶及影碟收藏；第二是生活吸引太多，加上近年經濟不景，也在一定程度上打擊票房，構成對電影製作及放映前景的憂慮。

### 電影生存之道

若果我們參照過往的經驗，特別以香港國語片及粵語片為例，我們對「電影會否死亡」之問題，可以得到審慎樂觀的答案。我們要審慎的原因是：電影製作的確需要很大的成本，若果沒有市場的支持，根本是無法活下去。港產國語片在香港之死，就說明戰後在香港土生土長的一代對傳統國語片缺乏興趣，從而令其死亡。相反，港產粵語片能滿足這一代人的要求，所以能經歷了八十到九十年代中一段漫長的興旺期。

目前港產片面臨的挑戰，是質素方面比不上外語片，以致票房萎縮，構成危機，但這只是一類的電影戰勝另一類，電影還是可存活下去的。

## 為孩子開書目

經常有人向作家文人提出這樣的問題：「讓孩子讀些什麼書比較好呢？可不可以給我開一張書目？」

這樣的問題也有人向我提出過，提出這問題的人並不都是無知之輩，大概只是因為他們知道我兒子已經養成了讀書習慣，希望我來介紹一下經驗。殊不知，有了讀書習慣並不等於他會沿著我指給他的路往下走，就算他沿著我指給他的路往下走，在這個瞬息萬變的時代，我也不敢肯定，我指給他的路就是一條通向幸福的康莊大道。所以，他們的問題也是我的問題，我也真的不知道，怎樣給我們的孩子開書目？而且，即便我開出了這張書目，也不一定有益於他的成長。

……

此一時也，彼一時也。舊時代的國人，活在一個封閉的世界，一生只是讀經論文，「五四」之後，國門開放，我們看到了外部世界的精采，我們知道除了老祖宗那一套，還有新科技，新文學，不管我們怎樣為出不了學問大家而惋惜，在這樣的時代，要我們再回到故紙堆中，也是不可能的了。到了我們的兒輩，傳媒已進入第四次浪潮，連電視電話都嫌落伍，信息高速公路消除了一切地理障礙，蜂擁而來的信息令我們眼花繚亂，當我們看到飛速敲擊著電腦鍵盤的下一代，我們還有給他開書目的自信嗎？

就以我個人的經驗來說，有時候我雖然和兒子一道逛書店，上圖書館，但一進了門，我們就分道揚鑣。兒子說：「一小時後在門口等。」然後，一溜煙就不見了，不知消失在哪個方向。有時我在科技部找到他，有時在歷史部找到他，有時又在工具書部找到他，偶爾，我也會在文學部和他相撞，但看看他面對著的那排書櫃，我那尚未成形的笑容就凝固成了尷尬的懊惱。他看的是武俠小說。

……

不過，如果我們僅僅把這種現象歸之於下一代的審美趣味發生了問題，未免失之於偏頗。因為有時候，我們不得不承認，孩子對於他們所讀的書的議論，也有一定的道理。比如我問他為何同是武俠小說，偏好金庸而冷落梁羽生時，他道：「梁羽生小說只有武沒有俠，金庸小說有武又有俠，而且俠的成分高過武的成分。」

他評論古龍的武俠小說道：「古龍的小說有一股悲涼之氣。這是別的武俠小說都沒有的。」

如此，能說他是懶於思考才迷上武俠小說嗎？

還有一次我和兒子一道看電視，正在上映的是日本海軍史。我發現他對那段歷史的許多細節都如數家珍，當電視上播出日本第一條軍艦時，兒子道：「比中國還不如，他們的第一條軍艦還是英國造的。」播出日俄戰爭中的旅順口大決戰時，他就說：「知道這次海戰的作戰計劃是誰制定的嗎？」接著他得意洋洋說出答案，然後詳細講出那次海戰的佈陣，交戰的經過，滔滔不絕。

我不由得驚問：「怎麼，你讀過日本海軍史？」

「豈止是海軍史，戰國時代以後的日本史，從《日本戰國史》到十卷本的《織田信長傳》，沒有哪一部我沒讀過。」

從《安徒生童話》那條路到日本近代史的途徑，有什麼必然的聯繫嗎？這個謎，有一天我無意中翻檢他的電腦遊戲碟時，終於破解了。

原來，很大一部分的遊戲碟，是日本製造，而其中很大一部分，又都是有關日本戰國史的。就是在這時候，我意識到自己和兒子的讀書之路，永遠不會重疊。

我總算看到了一個事實，那就是：我們不是從一個渠道獲取信息的。所以我們雖然在同一地點起步，眼睛看的卻是不同的方向。上一輩的書目，再也不會適合於下一輩了，不管那些書目培養過多少英才。我想，這也多多少少可以解釋，為何那麼多的聰明人在我們前頭活過了，留下了那麼多的經驗和教訓，我們卻還是不斷地迷路，失足，走彎路。

我們讀不同人物的傳記，發現他們有不同的書目，就是同一領域的精英，影響他們成長的書也不同。富蘭克林在印刷所不成系統地抓到什麼讀什麼，成了總統；羅斯福在名校受到成套的科班教育，也成了總統。邱吉爾說他的文學修養大部分得益於吉本的《羅馬帝國興衰史》，另一位得諾貝爾文學獎的英國作家戈爾丁，則說他從未讀過這本書。《唐·吉訶德》一向是世界文學史上的經典之作，毛姆和安德烈·莫洛阿的回憶錄中都談到這部書對他們的巨大影響，但納博科夫卻把它說成是垃圾，曾有過在講台上當眾把它撕毀的激烈之舉。這樣一想，我就覺得還是不要開書目的好。

就算是一條現成的路，自己摸索著走過一遍，與有人領著走過一遍，效果是完全不同的。何況，在我們面前，常常是沒有路的，要靠我們自己去開拓。

(節錄自 2000 年 9 月 16 日大公報《怎樣給我們的孩子開書目》，內容稍有修改)